汇添富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上接B21版）

53）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在本基金认购期间，天相投顾目前在北京、上海、西安、厦门、重庆、深圳、济南、太原、台州、杭州、唐山、大连、南宁、天津、青岛、武汉、宁波、重庆两江新区、深圳盐田、成都、合肥、呼和浩特、沈阳、宁夏、昆明、甘肃、南京、哈尔滨等城市的31个营业网点可以办理基金业务，关于新增的营业网点信息，请向天相投顾咨询。具体业务办理时间为：周一至周五上午9：30至下午3：00（周六、周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受理业务）。

投资者可以拨打天相投顾客户热线010-66045678，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或访问天相基金网网址：www.jjm.com.cn

54）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在本基金认购期间，投资者可通过登录：众禄基金网（www.zlfund.cn）、基金买卖网（www.jjmmw.com）办理开户、认购等业务。

投资者可以拨打众禄客户热线4006-788-887，或访问众禄基金网址：www.zlfund.cn 及 www.jjmmw.com

55）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在本基金认购期间，投资者可通过登录：天天基金网（www.1234567.com.cn）办理开户、认购等业务。

投资者可以拨打天天基金客户热线：400-1818-188，或访问天天基金网址：www.1234567.com.cn

56）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在本基金认购期间，投资者可通过好买基金交易平台（www.ehowbuy.com）和销售网点办理开户、认购等业务。投资者可以拨打好买基金服务热线4000-700-9665，或访问好买基金公司网址：www.ehowbuy.com，人工服务时间 周一至周日9：00-20：00（节假日照常）

57）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投资者可通过登陆数米基金超市(market.fund123.cn)和销售网点办理开户、认购等业务。

投资者可以拨打数米网客户热线4000-766-123，或访问数米网网址：www.fund123.cn。

58）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在本基金认购期间，投资者可通过登录：长量基金网（www.erichfund.com）办理开户、认购等业务。

投资者可以拨打长量基金客户热线：400-089-1289，或访问长量基金网址：www.erichfund.com

59）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分布于4大城市，分别为北京、上海、大原及长沙。 在本基金认购期间，投资者可通过登录：展恒基金理财网（www.myfund.com）办理开户、认购等业务。

投资者可以拨打展恒基金理财网服务热线4000-888-6661，或访问展恒基金理财网网址：www.myfund.com 。

60）中期时代基金销售（北京）有限公司

投资者可通过登陆www.cifcofund.com网址和销售网点办理开户、认购等业务。投资者可以拨打中期时代基金销售（北京）有限公司客户热线95162,4008888160，或访问中期时代基金销售(北京)有限公司网址：www.cifcofund.com。

61）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投资者可通过登陆www.leadfund.com.cn网址和销售网点办理开户、认购等业务。投资者可以拨打公司客户热线400-005-6355，或访问公司网址：www.leadfund.com.cn。

62）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投资者可通过登陆网址和销售网点办理开户、认购等业务。投资者可以拨打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客户热线4008 588 588 ，或访问泛华普益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网址：http://www.pyfund.cn/

3.场内代销机构

爱建证券、安信证券、渤海证券、财达证券、财富证券、财富里昂、财通证券、长城证券、长江证券、大通证券、大同证券、德邦证券、第一创业、东北证券、东方证券、东海证券、东莞证券、东吴证券、东兴证券、高华证券、方正证券、光大证券、广发证券、广州证券、国都证券、国海证券、国金证券、国开证券、国联证券、国盛证券、国泰君安、国信证券、国元证券、海通证券、恒泰长财、恒泰证券、红塔证券、宏源证券、华安证券、华宝证券、华创证券、华福证券、华林证券、华龙证券、华融证券、华泰联合、华泰证券、华西证券、华鑫证券、江海证券、金元证券、开源证券、联讯证券、民生证券、民族证券、南京证券、平安证券、齐鲁证券、日信证券、瑞银证券、山西证券、上海证券、申银万国、世纪证券、首创证券、天风证券、天源证券、万和证券、万联证券、西部证券、西藏同信、西南证券、国厚证券、湘财证券、新时代证券、信达证券、兴业证券、银河证券、银泰证券、英大证券、招商证券、浙商证券、中航证券、中金公司、中山证券、中投证券、中天证券、中信建投、中信证券、中信证券、中银证券、中邮证券、中原证券（排名不分先后）。

互利货币A、互利货币B将分别通过各自发售机构的销售网点独立进行公开发售，两级份额的发售方式与发售机构不尽相同。

互利债A通过场外发售机构公开发售，互利债B通过场内、场外发售机构进行发售。

通过场外认购的基金份额登记在注册登记系统基金份额持有人开放式基金账户下；通过场内认购的基金份额登记在证券登记结算系统基金份额持有人深圳证券账户下。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办理跨系统转托管业务实现基金份额在两个登记系统之间的转换。

投资者可参与互利债A或互利债B中的某一级份额的认购，也可同时参与互利债A和互利债B的认购。本基金认购采取全额缴款认购的方式。基金投资者在募集期内可多次认购，认购一经受理不得撤销。

销售机构认购申请的受理并不代表该申请一定成功，而仅代表销售机构确实接收到认购申请。认购的确认以登记机构的确认结果为准。

1.基金份额的场外认购

通过场外方式认购的基金份额登记在注册登记系统中。

1.募集场所

互利债A和互利债B均可通过场外发售机构发行，本基金的场外认购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网点及基金代销机构的代销网点进行。

2.基金份额的面值、认购费用、认购价格及计算公式

（1）基金份额初始发售面值：本基金份额初始发售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2）认购费率

本基金不收取认购费。

（3）场外认购份额的计算

基金场外认购采用基金额认购的方式，基金的认购金额包括认购费用和净认购金额，计算公式为：

认购份额 =（认购金额 - 认购利息）/ 基金份额初始面值。

认购份额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利息折算份额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由此误差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例如：某投资人认购本基金互利债A（互利债B）10,000元，假定该笔认购金额产生利息3元，则认购份额为：

认购份额=（认购金额+认购利息）/基金份额面值=（10,000+3）/1.00=10,003.00份

即：投资人投资10,000元认购本基金份额，在基金合同生效时，投资人账户登记有本基金10,003.00份。

2、基金份额的场内认购

互利债B可通过场内发售机构发售，本节内容仅适用于基金份额的场内认购，通过此种方式认购的基金份额登记在证券登记结算系统中。

1.募集场所

本基金的场内认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内具有相应业务资格的会员单位进行，本基金募集期结束前获得基金代销资格的证券公司可代理场内基金份额的发售，尚未取得相应业务资格，但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的其他机构，可在本基金上市后，代理投资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参与本基金的上市交易。

2.基金认购金额的计算

（1）本基金场内认购采用份额认购方式认购，认购价格为 1.00 元/份。

（2）本基金不收认购费。

（3）场内认购金额和利息折算份额的计算

基金场内认购采用份额认购的方式，计算公式为：

认购金额 = 认购价格 × 认购份额

认购份额总额 = 认购份额 + 利息折算的份额。

场内认购金额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两位以后的部分四舍五入。利息折算的份额保留至整数位（最小单位为1份），余额计入基金财产。

例如：某投资人认购本基金10,000份，假定该笔认购产生利息3元。则认购金额和利息折算的份额为：

认购金额=认购份额 × 认购份额=1.00×10,000=10,000元

利息折算份额=3.00/1.00= 3份

认购份额总额 = 认购份额 + 利息折算的份额10,003份

即：投资人认购10,000份基金份额，需缴纳10,000元，若利息折算的份额为3份，则总共可得到10,003份基金份额。

三、场内认购的程序

1、业务办理时间：2012年6月14日至2012年7月20日9：30-11：30和13：00-15：00（周六、周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受理）。

2、开户及认购手续：

（1）开立深圳证券账户，包括人民币普通股票账户或证券投资基金账户。

（2）左海内代销机构的业务网点开立资金账户，并在认购前向资金账户中存入足够的认购资金。

（3）投资者可通过填写认购委托单、电话委托、磁卡委托、网上委托等方式申报认购委托，可多次申报，认购申请一经受理不可撤销，认购资金即被冻结。具体业务办理流程及规则参见场内代销机构的相关说明。

四、场外认购的程序

（一）使用账户说明及注意事项

1、使用账户说明

投资者通过场外认购本基金应使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

（1）已有深圳证券账户（人民币普通股票账户或证券投资基金账户）的投资者，不需要重新办理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的开户，可直接办理账户注册，即将已有的深圳证券账户注册为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

（2）尚无深圳证券账户（人民币普通股票账户或证券投资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可直接办理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的开户，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将为其配发深圳证券投资基金账户，同时将该账户注册为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

对于配发给深圳证券投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持基金管理人或代销机构提供的账户配号凭条，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开户代理机构打印深圳证券投资基金账户卡。

（3）已通过直销网点或本基金管理人指定的代销机构办理过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注册手续的投资者，可在原处直接认购本基金；如拟通过其他代销机构或直销网点认购本基金的，须用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在新的代销机构或直销网点处办理开放式基金账户注册确认。

2、账户使用注意事项

（1）投资者已持有的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基金账户不能用于认购本基金；若已开立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可直接认购本基金。

（2）拥有多个深圳人民币普通股票账户或证券投资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只能选择其中一个注册为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为了日后方便办理基金份额跨系统转托管，建议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认购、申购与赎回及买卖上市开放式基金也只使用该注册账户。

（3）对于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配发深圳证券投资基金账户的投资者，为了日后方便办理基金份额跨系统转托管，建议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认购、申购与赎回及买卖上市开放式基金也只使用该配发账户。

五、直销中心的开户与认购流程

（一）注意事项

1、投资者应按《汇添富互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规定的程序办理相关事项。

2、投资者可以使用银行转账、本票等主动付款方式进行认购缴款。

3、通过直销中心开立基金及认购账户的基金投资者应指定一个银行账户作为其资金交收账户，以便进行认（申）购缴款、赎回、分红及无效认（申）购资金退款的资金结算。资金交收账户的名称必须与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的名称一致。

4、营业时间：基金发售日的9：00－17：00。

5、个人或机构投资者如需通过直销中心认购基金，请尽早向直销中心索取或从本公司网站(www.99fund.com)上下载开户、认购申请表单及相关资料。

6、直销中心与代理销售网点的申请表格式不同，投资者请勿混用。

（二）开户及认购程序

1、开户

（1）投资者可以到直销中心办理开户手续。开户资料的填写必须真实、准确、完整，否则由此引起的客户资料寄送等错误的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2）选择在直销中心认购基金的投资者应申请开立基金账户（通过直销中心办理深圳开放式基金账户注册或注册确认）。

（3）个人投资者：填写《基金账户业务申请表》及《风险提示函与自测表》，同时提交下列材料：

1）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正反面复印件；

2）银行借记卡或存折原件及复印件；

3）如有深圳证券账户（人民币普通股票账户或证券投资基金账户），出示证券账户卡原件并提供复印件。。

个人投资者如委托代理人办理，则另须提供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正反面复印件，并由双方填写《基金授权委托书》。

（4）机构投资者：填写《基金账户业务申请表》并加盖机构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私章，同时提供下列材料：

1）加盖机构公章的《机构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评估问卷》；

2）加盖机构公章的《确认函》；

3）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私章的《基金授权委托书》；

4）加盖机构公章和法定代表人私章的《传真交易协议书》；

5）加盖机构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6）加盖机构公章的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

7）加盖机构公章的银行账户开立证明文件；

8）加盖机构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及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9）如有深圳证券账户（人民币普通股票账户或证券投资基金账户），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证券账户卡复印件。

（5）投资者在T日提交的开户申请，可于T+2日起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或客服热线（400-888-9918）查询申请结果。

2.缴款

（1）投资者申请认购本基金，应首先将足额认购资金以银行认可的付款方式划入本公司指定的直销资金专户：

1）工商银行

A：账户名称：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银行账号：1001278629013305175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延安西路支行

人行支付系统行号：102290027868

电子银行行号：20304

交换行号：022786

B. 账户名称：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银行账号：1001202929025805295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人行支付系统行号：102290020294

电子银行行号：2030405

交换行号：022029

2）浦发银行

A. 账户名称：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银行账号：97020115385000008

开户银行：浦发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人行支付系统行号：310290000152

电子银行号：084315

交换行号：076392

B. 账户名称：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银行账号：076415-98300156600000016

开户银行：浦发银行上海徐汇支行

人行支付系统行号：310290000177

电子银行行号：84317

交换行号：076415

3）上海银行

账户名称：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专户

银行账号：316081002355522186

开户银行：上海银行黄浦支行

人行支付系统行号：313290000113

电子银行行号：76680

交换行号：316081

（2）投资人在办理汇款时必须注意以下事项：

投资者应在“汇款人”栏中填写其在直销网点开立基金账户时登记的姓名；

投资者应在“汇款备注栏”或“用途栏”中准确填写其在直销网点的交易账号，因未填写或填写错误导致的认购失败或资金划转错误由投资者承担。

3.认购

已全额缴款并完成开户申请的投资者，可以办理认购申请并提交下列材料：

（1）《基金交易业务申请表》；

（2）投资者或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正反面复印件；

（3）加盖银行受理章的银行缴款凭证。

投资者的认购申请均为当日有效，如在规定时间内认购款未到账将视为无效申请。投资者则需另外提交认购申请。

投资者T日提交的认购申请，可于T+3日起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或客服热线（400-888-9918）查询申请结果。

六、代销网点的开户与认购流程

1） 中国工商银行

（一）受理个人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1、受理开户和认购的时间

基金发行日的的9：00－17：00（周六、周日和节假日照常营业，办理申请预录入）

2、开户程序及所需材料

（1）事先办妥或持有工商银行理财金账户卡、牡丹灵通卡或牡丹灵通卡.e时代。

（2）投资者到网点提交以下材料，办理开户手续：

① 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包括居民身份证、军人证、武警证、护照等有效身份证件，下同）；

② 本人的工商银行理财金账户卡、牡丹灵通卡或牡丹灵通卡.e时代；

③ 填妥的《基金交易账户业务申请书》、《基金业务申请书》。

工商银行网点接受开户申请后，投资人可于T+2日以后到工商银行代理基金业务网点办理开户业务确认手续。

3.认购程序及所需材料

（1）事先办妥或持有工商银行理财金账户卡、牡丹灵通卡或牡丹灵通卡.e时代；

（2）投资者到网点提交以下材料，办理认购手续：

① 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

② 本人的工商银行理财金账户卡、牡丹灵通卡或牡丹灵通卡.e时代；

③ 填妥的《基金业务申请书》。

工商银行网上银行和电话银行可同时受理基金的认购业务，具体情况可通过该行网站、电话银行中心（95588）查询。

工商银行代销网点接受认购申请后，当即向投资人提供缴款回执；投资人于本基金合同生效公告发布后到工商银行基金代销网点办理认购业务确认手续，并产品即时可办理认购手续，需填妥并提交《基金业务申请书》。

4、有关注意事项

（1）投资者购买本基金应使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基金账户，已经开立基金账户的客户无需再次开户，只需在销售点增加交易账号；

（2）投资人必须本人亲自办理开户和认购手续；

（3）个人投资者申请认购基金时不接受现金，投资者必须预先在用于认购基金的理财金账户卡、牡丹灵通卡或牡丹灵通卡.e时代中存入足额的资金；

（4）个人投资人认购基金申请须在你的个人投资人认购时间内办理；

（5）个人投资人指定的银行存款账户须是工商银行理财金账户卡、牡丹灵通卡或牡丹灵通卡.e时代中的人民币结算账户；

（6）个人客户在工商银行进行开放式基金买卖时使用的资金账户必须是唯一的；

（7） 已通过工商银行认/申购开放式基金的客户再次在工商银行认购本基金时，需提交首次进行开放式基金买卖时使用的理财金账户卡、牡丹灵通卡或牡丹灵通卡.e时代。（工商银行代理发售具体事宜以当地工商银行发售公告为准）。

二、受理机构投资者的开户与认购程序

1、受理开户和认购的时间

基金发行日的9：00～17：00（周六、周日不营业）。

2、开户及认购程序

（1）办妥工商银行机构结算账户并存入足额认购资金。

（2）由经办人到柜台提交以下材料，办理开户手续：

① 加盖单位公章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及副本原件，事业法人、社会团体或其他组织提供由民政部门或主管部门颁发的注册登记证书原件及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

② 填妥的《基金交易账户业务申请书》、《基金业务申请书》（须加盖银行预留印鉴）；

③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

④ 经办人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包括居民身份证、军人证、武警证、护照等）；

⑤ 填妥的《基金交易账户业务申请书》、《基金业务申请书》（须加盖投资人单位公章）。

工商银行网点接受开户申请后，投资人可于T+2日起到工商银行指定的代理基金业务网点办理开户业务确认手续。

3.办理开户的同时即可办理认购手续，机构投资者到工商银行基金代销网点认购时须携带以下资料：

① 工商银行客户自助卡；

② 填妥的《基金业务申请书》（须加盖预留印鉴）。

工商银行网上银行和电话银行可同时受理基金的认购业务，具体情况可通过工商银行网站、电话银行中心（95588）查询。

工商银行代理基金业务网点接受认购申请后，当即向投资人提供缴款回执；投资人于本基金合同生效公告发布后到工商银行基金代销网点办理认购业务确认手续